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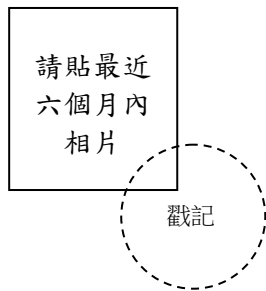
居住公證書（國外地區）

（本件範例僅供參考）

資證明○○○（中英文姓名）、（性別）、（出生地）係
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出生，持○○國第○○○○○○○○號身
分證（公民證、居民證、護照……）。

現居住地址如下：

特此證明。



駐外單位（認證）

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（註）：請申請人依實際狀況另行向我國註外單位請領相關證明書。